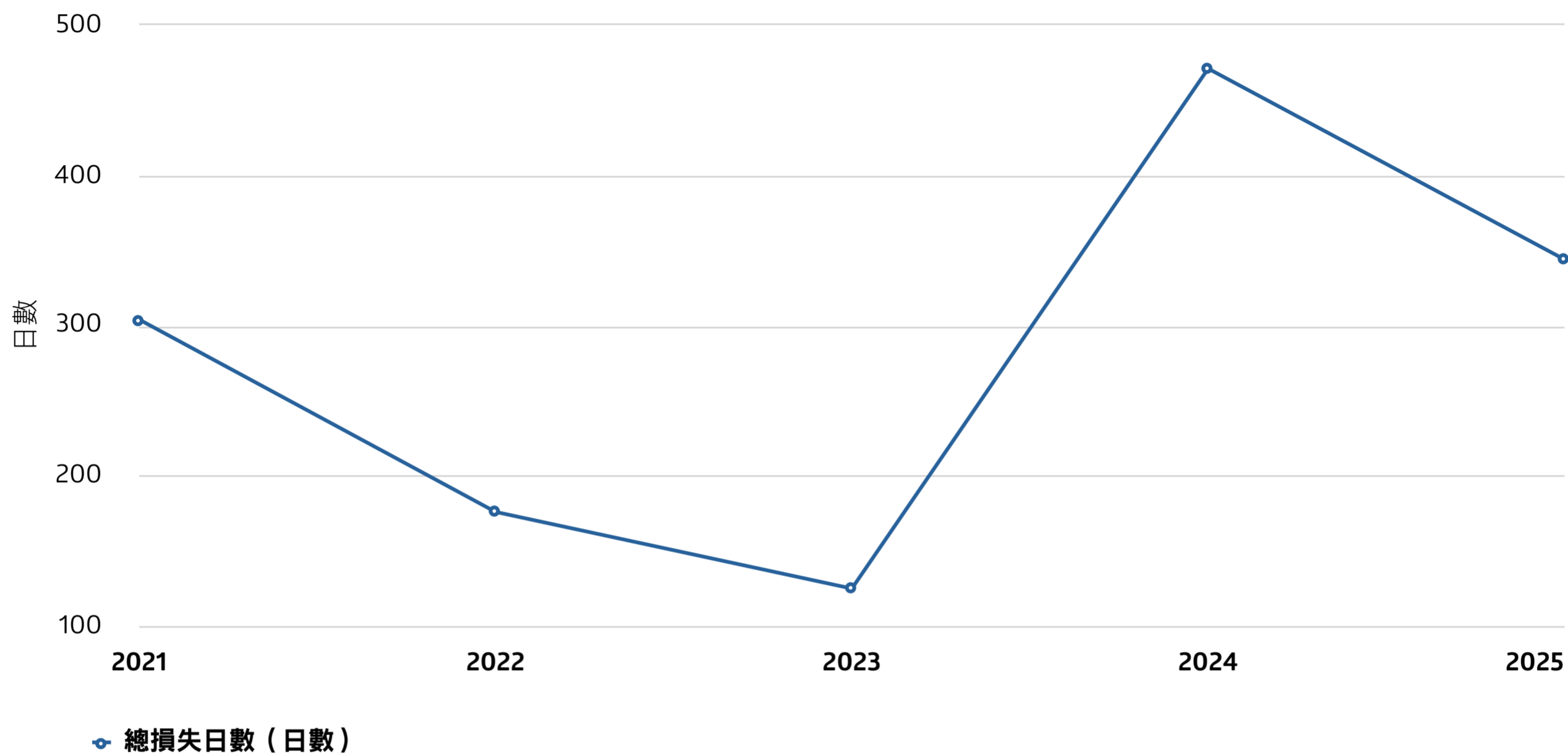


集團安全表現 - 僱員

總損失日數



1. 用以記錄和報告意外統計數字的規則符合國際勞工組織 (ILO) 記錄及通報職業事故和疾病通報行為的守則。
2. 指工傷及與工作相關的健康損害出現的日子之後的總曆日數目 (無論是否連續)。
3. 在 344 日中, 有 121 日是由 2024 年的兩宗事故轉撥至今年。